

证券代码：430131

证券简称：伟利讯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承销保荐

## 北京伟利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2月12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召开的形式为现场会议。

#####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王瑞林

#####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尤海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有意提名尤海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选举通过后，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姚丽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有意提名姚丽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选举通过后，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彭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同意提名彭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选举通过后，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孙淼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有意提名孙淼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选举通过后，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孙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有意提名孙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选举通过后，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李锐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李锐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龙桂鸣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并提请股东会审议》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龙桂鸣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龙桂鸣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伟利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需要，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股转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	------	------	------	------	------

尤海忠	董事	就任	2026年02月12日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姚丽黎	董事	就任	2026年02月12日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孙淼	董事	就任	2026年02月12日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孙畅	董事	就任	2026年02月12日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彭宁	董事	就任	2026年02月12日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李锐	监事	就任	2026年02月12日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龙桂鸣	监事	就任	2026年02月12日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 四、备查文件

《北京伟利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关于同意提前召开北京伟利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同意豁免关于召开股东会期限规定的声明》

《北京伟利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伟利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